

##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及具体规范，公司从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监督检查几个方面，对内部控制的健全有效性进行了评估。本次评估考虑了内部环境、目标设定、风险评估与对策、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监督检查等要素的要求，执行了必要的内部控制评价程序。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 1.1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龙马工业城A1厂房5楼北半区
- 1.2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 1.3 总部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龙马工业城A1厂房5楼北半区

#### 2、公司设立情况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境内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为深圳市英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电子”）。2008年6月6日，英唐电子股东会形成决议，一致同意将英唐电子以截至2008年3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值人民币27,023,263.93元为基础，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折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2,600万股，每股面值为壹元人民币，由各股东按原各自持有股比例持有，余额

1,023,263.93 元转入资本公积。2008 年 6 月 16 日，公司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306103197436，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2,600 万元。住所为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龙马工业城A1厂房5楼北半区，法定代表人为胡庆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0年9月16日证监许可[2010]1293号《关于核准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190万股，每股面值壹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36.00元，可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8,400,000.00元整，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此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6,076,124.07元。截至2010年11月29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6,000,000.00元，累计实收股本为人民币46,000,000.00元，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0年10月13日出具的中审国际验字[2010]第09030011号《验资报告》对上述本次发行的股本进行了验证。本公司于2010年11月29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局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306103197436，住所为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龙马工业城A1栋厂房五楼北半区（办公场所），法定代表人为胡庆周。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0]333号文同意，本公司的股票于2010年10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交易，股票代码为300131。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为3,648万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为952万股。

公司经营范围：家电智能控制器的软件、硬件的开发与销售；电力智能控制器及设备软件、硬件的开发与销售；光机电一体化产品及智能控制器的软件、硬件的开发与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家电智能控制器、光机电一体化产品及智能控制器的生产（生产场地另设）。

## **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制定的目的和原则**

### **1、内部控制的目标**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本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在具体控制上体现为：

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逐步实现权责明确、管理科学；

保证国家法律、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及公司经营方针的贯彻落实；

建立健全全面预算制度，形成覆盖公司所有部门（含职能部门或子公司、分公司）、所有业务、所有人员的预算控制机制；

保证所有业务活动均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促使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协调、有序、高效运行；

保证对资产的记录和接触、处理均经过适当的授权，确保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并有效发挥作用，防止毁损、浪费、盗窃并降低减值损失；

保证所有的经济事项真实、完整地反映，使会计报告的编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

防止、发现和纠正错误与舞弊，保证账面资产与实物资产核对相符。

## **2、内部控制建立和实施的原则**

### **2.1 全面性原则**

内部控制在层次上应当涵盖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在对象上应当覆盖公司各项业务和管理活动，在流程上应当渗透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避免内部控制出现空白和漏洞。

### **2.2 重要性原则**

内部控制应当在兼顾全面的基础上突出重点，针对重要业务与事项、高风险领域与环节采取更为严格的控制措施，确保不存在重大缺陷。

### **2.3 制衡性原则**

公司的机构、岗位设置和权责分配应当科学合理并符合内部控制的基本要求，确保不同部门、岗位之间权责分明和有利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履行内部控制监督检查职责的部门应当具有良好的独立性。任何人不得拥有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的

特殊权力。

## **2.4 适应性原则**

内部控制应当合理体现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业务特点、风险状况以及所处具体环境等方面的要求，并随着公司外部环境的变化、经营业务的调整、管理要求的提高等不断改进和完善。

## **2.5 成本效益原则**

内部控制应当在保证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前提下，合理权衡成本与效益的关系，争取以合理的成本实现更为有效的控制。

# **3、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 **3.1 内部环境**

### **3.1.1 管理理念与经营风格**

公司把“诚实合作”作为企业发展之基、员工立身之本，将制度视为公司的法律、组织的规范，坚持在管理中不断完善和健全制度体系，注重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实施，认为只有建立完善高效的内部控制机制，才能使公司的生产经营有条不紊、规避风险，才能提高员工工作效率、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 **3.1.2 治理结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三会一层各司其职、规范运作。

董事会下设审计、战略、提名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又下设内审部作为执行部门，以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促进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

公司建立分级授权制度。各级授权适当，职责分明，并对授权逐步实行动态管理，并建立有效的评价和反馈机制，对已不适用的授权及时修改或取消授权。

公司修订完善了各项规章制度，确定了公司的机构和岗位设置、职务任免、薪酬管理、竞聘上岗、员工培训、考核与奖惩等内容，明确了公司机构和岗位工作职

责及业务操作规范流程。公司加强对员工素质的培养，确保企业内部激励机制和监督约束机制得以逐步完善，营造科学、健康、公平、公正的人事管理环境。公司人力资源管理部门负责拟定相关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并负责具体实施和持续改善。

公司对控股及全资子公司的经营、资金、人员、财务等重大方面，按照法律法规及其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严谨的制度安排履行必要的监督。

### **3.1.3 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坚持“德才兼备、岗位成才、用人所长”的人才理念，始终以人为本，做到理解人、相信人、尊重人和塑造人。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制定了系统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人员录用、员工培训、工资薪酬、福利保障、绩效考核、内部调动、职务升迁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并建立了一套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

公司对于人力资源这一影响公司内部控制的关键因素给予足够重视，选聘员工时重视其职业道德素养与专业胜任能力；对员工进行切合实际的培训；对价值取向和行为特征与公司经营指导思想和企业文化相同的员工将提拔或安排到重要、关键岗位，以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能得到切实执行。公司建立了各类各级员工的业绩考核制度并严格执行，促进各类各级员工的责、权、利的有机统一和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执行。

### **3.1.4 企业文化**

本公司的企业价值观为：创新、团结、诚信、拼搏。以此为基础建立公司的文化体系，本公司在员工守则中规定员工要加强业务学习和素质提高，遵守诚实守信的职业操守，遵纪守法，不损害投资者、债权人与社会公众的利益，以实现本公司的存在价值：普及高品质的视频应用，帮助客户提高沟通效率。

## **3.2 风险识别、评估和对策**

公司建立了适当的内部风险评价机制。公司治理层和管理层根据公司战略目标和经营目标，分析了可能面临的政策风险、经营风险、筹资风险和管理风险。在制订公司战略和经营计划时，已充分考虑需要采取的应对措施，以将风险控制在可控的范围内。公司业务和职能部门在设计业务流程和制订管理制度时，针对识别出的各类风险，制订相应的控制程序和检查措施，以防范可能发生的各类风险。

可能面临的政策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以及应对措施包括：

### **3.2.1 政策风险**

#### **3.2.1.1 宏观调控政策风险**

根据国务院2007年公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本）鼓励发展类。电子智能控制行业与电子信息产业密切相关，电子信息产业是我国重点优先发展的行业，是国民经济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支柱产业，对于促进社会就业、拉动经济增长、调整产业结构、转变发展方式和维护国家安全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虽然本公司属于电子智能控制行业，目前是我国鼓励发展的行业之一，享有相关的优惠政策，但如果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发生重大调整，将对公司的业务发展产生影响。

本公司认为：在短期内国家对信息产业的政策不会发生巨大的变化，但由于信息产业技术的变化日新月异，发展迅速，公司密切关注信息产业的发展方向，坚持自主创新，积极并投入大量的研究开发费用于开展信息产业的各项研究开发，保持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符合国家鼓励的政策，并保持公司的技术创新。

#### **3.2.1.2 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本公司目前主要享有的税收优惠政策

##### **3.2.1.2.1 所得税政策**

根据 2009年10月29日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共同签发的深科工贸信产业字 [2009]25 号文件，英唐智控被认定为2009年度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0944200347。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2009年度、2010年及2011年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英唐智控之子公司英唐电气公司成立于2007年5月30日，2007年至2009年被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局、深圳市贸易工业局和深圳市国家税务局联合认定为深圳市软件企业。

根据以上规定，深圳市宝安区国家税务局龙华分局根据深府[1988]232 号文及深府[1993]1 号的相关规定，下发了深国税宝龙减免[2007]0191 号《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减、免税批准通知书》，英唐电气公司从开始获利年度起，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税收优惠，即2007 年度和2008 年度免税，2009 年度、2010 年及2011年

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半征收后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2.50%。

#### 3.2.1.2.2 增值税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00年6月24日起至2010年底以前，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所退税款由企业用于研究开发软件产品和扩大再生产，不作为企业所得税应税收入，不予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英唐电气为2007年5月30日在深圳市宝安区注册的软件企业，根据上述规定，英唐电气2008年度、2009年度及2010年1-6月享受实际税负为3%的增值税优惠待遇。

上述公司所享有的税务优惠政策变化将增加公司的税收支出，并减少公司的利润。

本公司认为：本公司2009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2008年4月14日国科发〔2008〕17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2008年7月8日国科发〔2008〕36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及相关规定，公司在2012年仍可以达至高新技术认定的条件，公司认为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公司仍能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故不会增加公司的所得税税负。

随着公司的产品的稳定以及在行业的影响，经营规模不断发展，公司的利润将进一步提高，公司抗风险的能力将进一步提高，公司也已有能力承担“深圳市软件企业‘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政策”及“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变化的风险。

### 3.2.2 经营风险

#### 3.2.2.1 不能持续取得合格供应商资格认证的风险

公司要成功进入国际知名生活电器厂商全球供应链体系，必须取得如WIK、汇勋电器、GD以及华旗资讯等国内外知名生活电器厂商的合格供应商资格认证，而且该资格认证均有一定有效期。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取得供应商的资格认证，将不能进入

其供应链体系。

本公司认为：目前，公司从国际化运营起步，在业内率先与国际标准全面接轨，已通过了美国UL认证、德国VDE认证、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04环境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3C认证）等多项专业认证，产品符合国内外主流市场的质量、环保、节能等市场准入标准。

### 3.2.2.2 出口环境变动风险

公司智能控制器产品主要出口对象为欧盟、美国等，这些国家和地区属经济发达地区，政治环境较为稳定，居民购买力较强，家庭现代化程度高，对小型生活电器需求量大。同时对生活电器及其智能控制器产品均实行零关税，其参与和制定的国际标准已成为其贸易政策的组成部分，是国际标准化发展的主流，除标准化认证外，对该类产品进口无其他限制，也未发生过贸易摩擦。

公司产品通过了欧盟、美国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的标准认证，成功进入国际著名终端产品厂商供应链体系，参与到跨国公司的全球分工体系之中，公司2007年、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出口销售收入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60.21%、58.60%、48.66%及47.42%。2008年爆发的国际金融危机对全球经济造成较大影响，公司出口业务虽然仍保持了一定的增长，但增速放缓，如果相关出口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环境、经济景气度及购买力水平、关税及非关税壁垒、汇率以及行业标准等因素发生变化，均可能影响小型生活电器产品出口市场的总体规模以及市场增长速度。

本公司认为：目前，在公司出口总额中间接出口占较大份额，因此相关最终出口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环境、关税及非关税壁垒等出口环境的变化对本公司出口业务的影响是通过在国内设厂的外资企业间接传递的，存在一定的滞后性，本公司可以提前采取应对措施，降低出口环境变动对本公司出口的影响程度。

## 3.2.3 管理风险

### 3.2.3.1 公司规模快速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管理层大部分为技术创新人员，不仅掌握并担负着开发研究公司的核心技术，而且负责公司的运作及管理。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创新，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目前的管理运作模式能否及时适应公司内外部环境的发展变化，可能会给公司



发展带来影响。

本公司认为：随着公司的规模的不断扩张，公司的经营业务复杂化，公司管理水平需要进一步的提高，公司将加大公司管理人员的培训，加强公司管理人才的进一步培养，随着公司的规模发展、业绩提升，公司有能力和引进职业管理人员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管理能力，适应公司的经营规模。

### 3.2.3.2 人才短缺与流失的风险

本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对智能控制器开发、软件开发、系统应用等方面的人才要求较高，公司虽然及时培养和引进足够的人才，随着技术创新、产品创新的要求不断提高，公司仍存在人才短缺的可能。

随着生活电器智能控制器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各企业对高新技术型的人才争夺也日趋激烈，公司掌握高新技术的人员存在流失可能，从而可能导致创新不足，造成公司的竞争力下降，并对公司业务经营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本公司认为：通过以下政策降低人才短缺与流失的风险：

首先，将进一步加大力度培养和引进核心技术人才，以适应公司技术创新的需要；其次加强与高校的合作建立人才孵化池；最后公司建立健全薪酬与绩效考核制度并在此基础上推行股权激励机制，同时公司将适时提高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福利，提高公司员工的主动性、积极性以及对公司的满意度，一方面保证公司核心技术人才的稳定，另一方面吸引更多核心技术人才的加入。

## 3.3 控制活动

控制活动是指为确保风险管理策略有效执行而制定的制度和程序，包括核准、授权、验证、调整、复核、定期盘点、记录核对、职能分工、资产保全、绩效考核等。公司正逐步建立、完善于报告期内一贯、有效遵守的内部控制。这些控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3.3.1 货币资金管理

本公司制订了《资金使用管理规定》，财务部门设立专职人员管理货币资金，严禁未经授权的人员接触与办理货币资金业务。本公司的货币资金审批权限最终集

中于财务总监及总经理，其余业务部门的主管进行初步审核。

本公司开立公司银行账户，需经主管财务会计工作的领导人员批准并由财务会计部门统一管理，不存在非财务会计部门管理外的其他银行账户。每月末银行存款余额对账单的获取、调节表的编制与核对由银行存款出纳人员以外的其他指定人员实施。网上交易时，所用密码仅有经授权的人员使用，交易范围与金额均经授权后由相关人员进行处理。

本公司经营业务的现金收入及时解缴银行，日常业务所需现金支出由库存现金支付，不存在现金坐支情况。库存现金每月末由现金出纳人员以外的人员进行盘点确认。

本公司用于货币资金收付业务的印章由财务总监授权专人保管，个人名章由本人或其授权人保管，不得一人保管付款所需的全部印章。支票与财务印鉴应分开保管。

本公司所有商业票据包括支票、商业承兑汇票等均有财务会计部门统一出具并保管未使用的空白票据。因填写、开具错误或其他原因导致票据作废的，均由财务会计部门统一存放保管，不得随意销毁，以供需要时查阅。已收取的商业票据转让时，视同货币资金支付并实施相应的核准程序。

### **3.3.2 募集资金的管理**

#### **3.3.2.1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93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0年10月8日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9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36.00元，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42,840.00万元，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人民币3,270.4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9,569.60万元。该项募集资金已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10月13日汇入本公司账户，另扣减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法定媒体信息披露费等961.98万元其他发行费用后，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8,607.61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审国际验字【2010】0903001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与本公司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银行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城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石岩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南支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3.3.2.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已在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城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石岩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南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的方式存放募集资金。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银行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共计 32,334.4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与募集资金实际余额一致。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款的明细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	备注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发展银行中心城支行	11004273723920	49,528,215.00	活期存款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发展银行高新区支行	11004273723919	182,680,392.46	活期存款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石岩支行	4000027129200765554	801,120.00	活期存款
小计			233,009,727.46	
赣州市英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定南支行	0000197708939367	30,334,311.46	活期存款
赣州市英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定南支行	0000197708939367	60,000,000.00	定期存款
小计			90,334,311.46	
合计			323,344,038.92	

### 3.3.2.3 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

#### 3.3.2.3.1 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依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要求，截止 2010 年 10 月 22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子智能控制产品技改及产能扩大项目”1,739.08 万元。

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事项及金额业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中审国际鉴字【2010】09030002 号专项鉴证报告，并于 2010 年 10 月 26 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本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1,70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剩余 39.08 万元将于规定期限内完成置换。

#### 3.3.2.3.2 超额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本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超募资金中的 1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议案已实施完毕。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益。本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提前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本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利用超额募集资金归还银行贷款 3,320 万元。

3、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项目，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方式、地点的情况。

### 3.3.3 采购与付款

本公司设置采购部专职从事原材料等采购业务，并已制订了《采购控制制度》。

本公司从事采购业务的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请购与审批、询价

与确定供应商、采购合同的谈判与核准、采购验收与相关会计记录、付款申请、审批与执行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采购计划依据各部门提供的计划与预算编制，并按季度预算实施采购。对超预算和预算外的请购事项，按照预算外付款或预算调整程序实施审核批准。

对主要原料和产品的供应商，采购部在《合格供应商目录》上选择合适的合格原材料供应商，若在《合格供应商目录》上没有合适的合格供应商，则依照《供应商管理程序》有关要求开发新的供应商。若是设备采购，则由工程部或PIE部到设备厂商作现场考查，确保其信誉、生产工艺及质量保证能力达到要求才能作为候选供应商。

对小额零星、紧急需求，本公司确定基本的供应商范围，如无特殊情况则在确定的范围内选择供应商实施采购。

采购部在接收到各部门提供的采购申请单后寻找相应供应商，与供应商议价、初步定价。将供应商名称及物料单价填入《物料采购申请单》后交副总经理审批。

主要原材料与大宗劳务采购付款条件的确定由采购部门与财务会计部门共同商定。如需预付采购款项的，按照货币资金支付的审核批准程序实施审核批准。

仓储部门验收不符合采购合同规定的货物需要退还供应商的，由负责采购的人员负责接洽与退还。

采购部门指定专职人员管理未付款项，并与供应商定期核对。

### **3.3.4 生产与仓储**

本公司为了生产管理已制定了《生产管理制度》、《物资编码管理制度》和《存货管理制度》。

从事生产管理人员在接到客户订单后要仔细分析订单要求，并做出生产计划安排，然后立即组织车间相关人员按照计划生产，保证生产在受控状态下进行；同时应当及时填写《生产进度表》跟踪生产进度，保证生产的产品达到客户的需要。

本公司从事存货管理业务的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请购与审批、审批与执行、验收与付款、保管与记录、发出申请、审批与记录、存货处置的申请与审批、申请与记录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本公司存货采购计划依据采购部门提供的采购计划按照年度预算计划编制。超过预算或预算内未列入的事项，按照经授权人员批准的采购计划予以更改。

本公司存货验收按照采购合同所列品种、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标准等事项实施，验收合格后及时通知采购部门予以付款，对验收不合格的货物标明退货字样并单独堆放，并通知采购部门予以退货。

存货入库后仓库保管员填制入库单，并将入库单中的主要项目按其库位及存货编码、数量、供货单位等录入到库存管理系统中。

存货领用按照授权人员的批准予以发放。

存货发出的计价方式为：先进先出法，并一贯采用。

季末库存存货按盘点制度进行抽查盘点，年末全面盘点存货，盘点后进行盈亏分析：属于正常损耗的，计入当期发出成本；属于非正常损失的，分析产生损失的原因后按规定程序报有关部门与人员批准后予以注销。

存货用于出租、出借时，经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后，由专人进行管理，并设立相关台账予以核算。

对贵重或需保密的存货指定专人保管并制订专门的保管、收付程序，非经授权其他存货保管人员不得接触，不得从事收付业务。

### **3.3.5 销售与收款**

本公司销售部及财务会计部负责销售业务的执行及收款业务，并因此制订了《应收账款业务管理流程》。

财务和市场部是应收账款管理部门。财务部负责数据收集分析和信息反馈，市场部负责产品销售和款项催收。应收款项实施责任到人管理。业务经办人是每笔应收款项清收直接责任人，各事业部负责人、市场经理为连带责任人。

本公司依据上一年度的实际销售情况结合对本年度产品定位与市场分析情况制订本年度的销售计划，明确销售业绩目标、责任人员与考核要求。公司制订并实施了定价控制制度、本公司指定专职人员就销售事项与客户进行谈判与确定销售意向，谈判中的重要事项商谈过程均有书面记录，按规定程序经授权人员的批准后正式签订销售合同。特别重大的销售合同，在正式批准前必须征询公司法务人员或聘请律

师进行初审。

每月3日前，销售助理整理对账单（注：将每个客户的对账单和上个月《送货单》、《补/退货单》等整理分类）转给相关的业务人员核对签字后，快寄（或传真）给客户确认。销售主管追踪、整理客户回复的对账单，做成《月应收账款明细表》并转发给市场部业务人员。销售主管、销售助理依《月应收账款明细表》联络客户及时回款，若客户有拖欠货款通知市场部相关的业务人员协助催款。

在访问调查中发现可能发生坏帐等异常情况的，应立即书面报告，共同采取补救相关措施，如资产抵价等，避免更大损失。根据相关处理结果，财务部进行相关坏账核销处理。公司对于往来单位以非现金资产清偿欠款的，要求签订协议或取得法院判决裁定书以明确责任。协议必须经财务总监、总经理审批，金额重大的根据审批权限规定报股份公司董事会批准。对于确实无法收回的款项，财务部和市场部按照有关规定程序办理，并建立备查簿逐笔登记，以保留追索权。

### **3.3.6 固定资产管理**

本公司行政部、IT部分别按各自的范围管理固定资产，本公司已制订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从事固定资产管理业务的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请购与审批、审批与执行、验收与付款、保管与记录、投保申请与批准、处置申请与审批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财务部负责固定资产新增、折旧、转移、报废等的核算处理，实施统一编号和账卡管理，组织固定资产盘点。行政部负责办公设备（电脑、空调、办公桌椅等）和运输工具的申购和采购执行、验收、调拨、维护、处置等手续，监督检查相关资产使用、保管情况，定期进行清查盘点。采购部负责生产和研发设备、仪器仪表、工模夹具等采购执行，PIE负责生产研发类设备的申购、验收、调拨、维护、处置等手续，监督检查相关资产的使用、保管情况，定期进行清查盘点。

固定资产采购及付款审批流程，按照公司《采购物控业务管理流程》执行。对租赁资产，需要采用融资租赁的，按照筹资审批程序实施，经营性租赁资产按照购建审批程序实施。

自制的固定资产在其完工后，由IT部门、行政部与各使用部门共同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固定资产管理部门建立固定资产管理台账，还必须以正式文件的形式通知财务会计部门及时入账。

投资者投入、接受捐赠、债务重组、企业合并、非货币交换、无偿划入的固定资产，均进行验收并列入台账予以管理及核算。

凡是验收入库的固定资产，均由财务部予以分类编号，粘贴标签，相关单位分别登记《固定资产明细台账》，资产使用部门负责本部门固定资产的登记，资产管理部门负责分管类别的公司固定资产登记和点检，财务部负责全公司固定资产的登记，并定期核对。

根据经营管理需要，固定资产可以在公司内部各使用部门进行调拨和转移，并在《固定资产明细台账》作变更登记。对使用期未满，非正常报废的固定资产，由使用部门提出申请，由固定资产管理部门组织技术鉴定，确实应报废的，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后予以处置；重大的固定资产处置事宜采取集体会议审批方式审批，并有完整记录，处置事宜由非固定资产管理部门或管理人员进行，处置价格的确定按规定程序批准后执行，重大资产的处置价格委托中介机构评估，按不低于评估价的价格执行。

各类固定资产如出现丧失使用功能且无法修复、或修理费用过高等情形时，由使用部门填报《固定资产处置单》，经部门经理审核后，报资产管理部门鉴定确认、公司领导批准，进行报废、销账处理。经批准报废处理的固定资产，具有变卖价值的，资产管理部门应当对外进行询价予以出售，及时将变现净收入交财务部入账。

固定资产原则不予外借。如因特殊情况需临时出借时，借用部门应出具正式借据，由主管领导批准，并按期归还。出租与出借的费用与收益均由财务会计部门统一核算。

### **3.3.7 投资管理**

本公司证券事务部负责管理对外投资业务，公司董事会负责对子公司的控制进行具体安排。本公司已订立《重大决策制度》与《子公司管理办法》。

从事对外投资业务的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



与评估、投资决策与执行、投资处置审批与执行、投资绩效评估与考核等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从事对外投资业务的人员均接受过相关专业教育，具有金融、投资、财会与法律方面的专业知识。

对外投资业务已制订相关业务流程，业务流程中明确主要环节的责任人员、风险点及控制措施、控制要求、相关责任追究等事项，按照授权制度的规定由各级人员实施审批。

对外投资按照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的投资计划实施投资。投资前由证券事务部负责开展投资可行性研究，如投资项目金额较大的委托有能力、信誉好的中介机构实施研究，依据研究结果对投资项目进行全面分析后，编制投资项目建议书。如有必要则派遣人员对被投资项目实施实地考察。投资项目建议书提交董事会进行初步审查，审查后认为可行的，提交股东大会讨论决策。

本公司对子公司实行与财务报告相关的管理控制、经营业务层面的控制、重大筹资活动的控制等各种控制，包括派遣主要管理人员，统一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参与年度预算的编制与审查、确定其业务开展范围与权限体系、重大投资与筹资及重大交易的专门审查等，并通过类似项目的合并审查、总额控制等措施防范子公司采用分拆项目的方式绕过授权限制。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非经本公司董事会或被授权人员的批准不得实施。

本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定期与不定期的对子公司实施审计监督，督促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有效执行。

所有对外投资的投资收益均由财务会计部门实施统一核算，不存在未列入本公司会财务报表的账外投资收益。

### **3.3.8 关联交易**

本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及证监会的有关规范制订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决定，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决定；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1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由董事会审

议决定，在此标准以下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决定；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任何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无论金额大小，均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可以出席董事会会议，并可以在董事会阐明其观点，说明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允，但应当回避表决。在进行关联交易的决策时，关联人士实施回避制度。

### **3.3.9 担保与融资**

本公司已从严制定《对外担保决策制度》，规范担保决策程序和责任制度，明确担保原则、担保标准和条件、担保责任等相关内容，加强对担保合同订立的管理，及时了解和掌握被担保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防范潜在风险，避免或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对外担保业务。

本公司已从严制定融资决策程序管理制度，规定了公司融资类型，规范了融资行为、程序，规定了审批权限，要求跟踪检查融资的执行情况、融资款项的使用情况及使用效果，及时编制融资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按决策权限向总裁办公会、董事会、股东大会报告。公司在报告期内及时归还融资利息和本金，树立了公司良好的信用。

### **3.3.10 研发**

本公司产品规划部负责新产品开发的管理工作，公司制订了《新产品研发管理制度》。本公司建立了新产品研发业务的岗位责任制，明确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确保新产品研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

新产品研发部根据各部门提出的新产品研发计划提出项目研发申请，并进行市

场前景预测，制定项目初步可行性分析、项目运作初步方案。

研发项目申请由工程师联合市场部、财务部进行审核，审核结论分为“立项”、“关注”、“跟踪”和“放弃”；对于立项的项目进行项目可行性研究，提出设计规划，进行试制与验证，最终才决定是否进行批量生产。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公司研究开发项目中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支出进行资本化。公司财务部门按照不同的项目对研发费用进行分别核算。

### **3.3.11 人事管理**

本公司由人事行政部专职管理人力资源，已制订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本公司人事管理的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招聘与录用、培训、离职、薪酬与考核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本公司招聘人员时，关注应聘人员的职业道德，对出纳、会计、信息系统操作人员与中高级管理人员，审核其是否存在违法犯罪、行政处罚与商业欺诈等前科。对需要从业资格的岗位，检查其从业资格证书的真实性。

本公司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对各类员工进行职业道德、风险控制意识与专业知识培训，并结合考核要求实施考核。

对于确定为控制薄弱、易发生舞弊行为岗位，本公司实行轮岗制度或强制休假制度。员工离职时按照规定程序办理完交接手续、退还公司财产后，方可出具解除劳动合同证明。高级管理人员离职时由内部审计机构对其进行离任审计。

本公司依据薪酬制度与业绩考核制度对所有员工实施业绩考核并依据考核结果确定其奖励。

### **3.3.12 成本与费用**

本公司由财务会计部门的专职人员核算成本费用，已制订了《成本费用控制制度》。

办理成本核算业务的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成本费用定额、预算的编制与审批、成本费用支出与审批、成本费用支出与会计记录等环节明确了各自

的权责，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本公司办理成本费用核算的人员均接受过相关专业教育，具有必要的专业知识。

本公司成本费用核算方法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与公司业务实际情况确定与核算，以实际金额列示，不随意改变成本费用的确认标准及计量方法，不虚列、多列、不列或少列成本费用。本公司定期实施成本费用分析并由财务会计部门提出分析报告，由内部审计机构实施审计监督，依据实际成本费用支出结合考核要求对相关责任人员实施考核。

### **3.3.13 会计系统控制制度**

本公司设立财务部，负责会计记录、会计处理和财务分析等，已制订了《企业会计系统控制制度》。

本公司已建立内部会计管理体系，包括单位领导人和财务总监对会计工作的领导职责、会计部门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的职责权限，财务会计部门与其他职能部门的关系等。

本公司会计人员具有会计从业资格证件，并接受过必要的专业培训，重要岗位人员具有专业技术证书。

会计机构各岗位均制订有岗位责任制，并按照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的内部控制原则（如出纳人员不得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本的登记工作）分工负责。会计人员的工作岗位按照公司规定有计划地进行轮换与强制休假制度。会计部门中办理货币资金收付的出纳人员实行定期轮岗制度，在不超过五年的时间内实施轮换，并视公司业务或需要实施强制休假制度。

本公司利用ERP系统来提高会计信息的完整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实际应用于会计核算领域。

会计电算化系统使用中已制订了保护措施，如输入核对、专人输入和修改；明细账定期打印存档；计算机防病毒措施；有效文件备份；系统开发、维护与业务处理人员分开等。应用软件系统经财政局确认。

本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制订了各项会计政策，主要会计政策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本公司及所属企业均适用。

本公司的各项会计估计均依据管理层的讨论与分析或行业惯例确定。

上述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因公司业务、客观环境发生变化需要调整的，均按原批准程序重新执行批准程序，经批准后实施。因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对财务报表产生影响时，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方式核算并在财务报告中予以披露。

### **3.3.14 财务报告的编制**

本公司制定了《财务会计报告规定》，并规定了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的内容。财务会计报告分为年度、半年度、季度和月度财务会计报告，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财务报表、财务报表附注、财务情况说明书等相关资料。

本公司制定了财务报告的编制的时限，并要求公司财务部及子公司在规定的时限内提供完整的财务会计报告。

本公司制定财务会计报告的编制要求与编制原则，并要求公司财务部及子公司按照编制要求与编制原则编制财务会计报告。

本公司的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必须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中期财务会计报表可按需审计。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公司负责人对本单位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性、及时性、合法性、合规性及完整性负责。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负责人对本单位财务会计报告编制的真实性、及时性、合法性、合规性及完整性负有直接责任。

## **3.4 信息沟通**

### **3.4.1 信息管理**

#### **3.4.1.1 信息披露制度**

公司建立《信息披露制度》，明确信息披露的范围和内容。公司董事长为实施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是公司信息披露的具体执行人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联络人，协调实施信息披露事务，董事会办公室为信息披露事务的日常管理部门。

公司已明确除国家法律法规与监管机构规定需要披露的信息外其他重要信息的

范围及内容，确保在成本效益原则基础上披露所有重要信息；确定了内部信息收集与分析、对外提供信息内容正确性审核的程序与要求，及时向外界提供信息。未履行前述程序的所有公司内部信息不向特定对象单独透露或泄露，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公司按国家相关监管机构规定及时、完整、正确地提交应当公布的相关信息。

公司无法合理确定某一事件或交易事项是否需要披露时，将及时向监管机构报告，获得指导意见，按指导意见要求履行披露义务。对于监管机构需要公司澄清的信息，公司将启动应急机制实施相应方案及时公布应予以澄清的事实与正确信息。

#### 3.4.1.2 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系统

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系统，包括用以生成、记录、处理和报告交易事项和情况，对相关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履行经营管理责任的程序和记录，公司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系统能适应公司的业务流程。公司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要求各项收入、支出、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均需纳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系统，财务部门须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组织会计核算、列报和披露财务报告信息。

3.4.1.3 公司建立会计电算化操作管理制度，主要内容包括：权限、密码、稽核和保存操作记录等内容。

3.4.1.4 公司建立《计算机信息及网络管理制度》，主要内容包括：计算机系统、用友软件、易飞ERP、网络、数据库的安全运行、数据备份、internet对外接口安全以及计算机系统防病毒管理；各种软件的用户密码及权限管理等。

### 3.4.2 沟通

公司基本建立了完善的内部信息及时、准确、完整的传递和沟通渠道，包括治理层与管理层的沟通、经营目标的下达、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的颁布、主要业务流程信息、资金、资产的流动信息和财务信息的传递、绩效考核及差异分析信息的反馈等。同时，公司建立与外部中介机构、审核监管部门和媒体的沟通机制，乐意接受其对公司内部治理和内部控制方面的有益意见，积极应对、妥善处理并有效化解突发事件。完善、有效的信息传递和沟通渠道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高效和健康。

### 3.5 监督检查

本公司设立内部审计部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定期检查公司内部控制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及遵守性，评估其实施的效果和效率，并及时提出维护或改进建议。本公司已制定的《内部审计控制制度》明确界定了内部审计监督的范围、内容、职权；制定了具体的工作程序、质量控制，以及奖励和惩罚等条例；明确规定相关部门（包含各下属企业）及人员积极配合公司审计部门检查监督的责任。公司审计部门负有定期对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并将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和异常事项、维护及改进建议、解决或整改进展等情况形成内部审计及整改反馈报告，并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的责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公司内部审计及整改反馈报告，定期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议评估，形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初稿，提交董事会审定，并征询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的书面意见。

这些内部监督机制的持续、有效运行，能合理保证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的政策和程序能够得以一贯、有效的维护并实施。

## 4、问题及整改计划

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业务范围不断扩大以及监管法规的更新，为保证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要求，公司将在以下几个方面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1、虽然目前公司的制度体系比较健全，但因公司业务和规模在不断扩大，需进一步优化业务和管理流程，持续规范运作，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修订和完善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

2、加强内部控制培训工作，组织开展对高、中层管理人员及员工的法律法规和内部控制培训强化，树立风险防范意识，不断提高公司员工对内控工作的认知度和适应性，促使其主动参与内控制度的遵守和实施。

3、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的监督职能，加强内部审计工作，定期和不

定期地对公司各单位及子公司的各项内控制度进行检查，并建立相应的奖惩措施，确保各项控制制度和措施得到有效执行，保障公司按经营管理层的决策运营，防范风险，切实保障股东权益。

## 5、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评价结论：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流程环节，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能够预防和及时发现、纠正公司运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重大错误和舞弊，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外部环境的变化和管理要求的提高，公司将进一步改进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3月10日